关于2025年秋季学期研究生开题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及教育部分类培养相关文件精神，保证本学期研究生学位论文和实践成果选题论证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学校《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位管理工作规定》（中石大京学位〔2025〕1号）、《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中石大京学位〔2025〕2号）、《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中石大京学位〔2025〕3号）、《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中石大京学位〔2025〕4号）、《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中石大京学位〔2025〕5号），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选题**

1. **基本要求**

学术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须完成学位论文，专业学位研究生申请学位须完成学位论文**或规定的实践成果**。

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收集资料和调查研究等工作，掌握本研究领域国内外现状和发展动态，以确定实践研究课题，**撰写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报告**（以下统一简称“选题报告”），**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会或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会**（以下统一简称“选题论证会”）。

1. **选题来源要求**
2. **学术学位博士学位论文**选题要立足学科前沿，可以是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也可以是社会发展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应对我国经济建设、科技发展或社会发展有较大的理论意义或实用价值，注重知识创新、学术规范、科学伦理。鼓励开展原创性基础研究，追踪科学技术和工程前沿，探索新现象、新规律，提出新命题、新方法等，凝练创新性成果。
3. **工程博士学位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符合伦理规范。鼓励面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面向产业前沿，依托重要工程项目开展选题研究；鼓励开展工程项目相关产业的可行性分析研究、重大原创性基础研究成果转化的产业化应用探索；鼓励通过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推动创新，引领技术革新和产业变革。
4. **工程博士实践成果**选题应来源于技术攻关与工程或设备改造、工艺与产品创新、新材料与新设备的研发、前沿技术引进吸收与再创新、工程设计与实施、技术标准的制定与优化、原创性研究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探索等。
5. **学术学位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应与国民经济和科技发展密切结合，应对我国经济建设、科技发展或社会发展有一定的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
6. **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选题应直接来源于专业实际，与专业实践紧密联系。拟开展的研究或实践应具有理论深度和先进性，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专业实践问题的能力。选题由校外导师根据本行业领域的生产及科研情况或校内导师根据自己的研究课题提出，并结合学生的研究兴趣，在双方导师和研究生协商后共同拟定。其中，**工程硕士选题**范围主要涵盖以下方面：
7. 技术攻关、技术改造、新技术新工艺推广与应用；
8. 新材料、新产品、新设备的研制与开发；
9. 引进、消化、吸收和应用国外先进技术项目；
10. 工程技术项目的规划研究；
11. 工程设计与实施；
12. 技术标准制定；
13. 其他同等水平的工程应用类研究等。

6.**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试点研究生**根据企业工程技术实践项目开展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选题。

1. **工程硕博士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形式**

|  |  |
| --- | --- |
| **论文类型** | |
| **工程博士** | 工程新技术研究、工程设计与实施、工程应用研发 |
| **工程硕士** | 专题研究类论文、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报告 |
| **实践成果形式** | |
| **工程博士** | 重大装备、仪器设备、其他硬件产品、软件产品、设计方案、技术标准 |
| **工程硕士** | 产品设计、方案设计 |

**二、选题报告**

一般包括但不限于：

（一）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

1. 选题依据（包括选题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等）；
2. 研究方案（包括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可能的创新之处）；
3. 预期达到的目标、预期的实践成果；
4. 工作计划等。

（二）文献综述

文献综述对本课题的国内外研究动态进行分析总结。

（三）参考文献

列出直接阅读过、在文中被引用过的正式发表的文献资料。

**三、开题申请与审批**

**（一）实验项目风险评估**

所有研究生在开题前需按照学校要求完成“实验项目风险评估”，在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进行“实验项目风险评估”登记，导师审批，否则无法申请开题。研究生提前登陆系统下载评估表格模板，确认实验项目是否涉及风险评估，实验项目涉及风险评估的，系统页面选择“是”，填写登记表线下完成各项签批后上传系统；实验项目不涉及风险评估的，系统页面选择“否”，不需要上传登记表。涉及风险评估政策及填写相关问题咨询各学院。

**（二）开题申请审批流程**

所有研究生通过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申请开题并下载打印材料，导师审核，学院院办维护开题报告论证会并完成硕士生分组（博士生自行维护），研究生教学院长审批（审查论证会专家名单）。选题论证会后，研究生上传终版开题材料存档，导师审核，学院院办录入开题成绩。

**（三）系统操作流程提示**

**1、实验项目风险评估登记**

研究生提交→导师审核

如需提交实验项目风险评估表，需线下完成签批后上传系统。

**2、开题申请审批**

研究生提交开题申请→导师审核→院办维护专家组并进行学生分组（仅硕士，博士生由本人提交申请时维护）→研究生教学院长审核（审查专家组名单）→研究生下载论证会材料

导师、研究生教学院长审核通过后，材料置入电子签名。

1. **开题终版材料归档与成绩录入**

研究生提交→导师审核→院办审查→院办录入开题成绩（可批量导入）

学生提交材料：

1. 论证会专家评议书，PDF文档。要求：每份专家评议书填写完整规范、完成专家签名，汇总所有专家评议书合并为1个PDF文档上传。
2. 论证会审批表，PDF文档。要求：填写完整规范、完成专家签名。
3. 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或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PDF文档
4. 其他相关材料，PDF文档，学院要求的其他个性化材料，可汇总后上传

**（四）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工作时间要求**

1.博士研究生原则上应在**入学后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论证；选题论证会结束后，博士研究生应在一周内将选题报告交存学院办公室；学院办公室应于第五学期结束前完成选题报告审查备案。**博士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研究时间从论文开题报告论证或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到提交评阅应不少于十八个月。**其中，**工程博士**已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但以另一种形式申请学位的，原则上应在提交评阅前进行相应论证。

**2.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1）**三年制**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第四学期开学前**完成开题论证工作；选题论证会结束后，学院办公室应于第四学期开学后一个月内完成开题报告审查备案。**学位论文工作时间从论文开题报告论证到提交评阅应不少于十个月。**

（2）**二年制**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第三学期开学一个月内**完成开题论证工作；选题论证会结束后，学院办公室应于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报告审查备案。**学位论文工作时间从论文开题报告论证到提交评阅应不少于六个月。**

**3.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三年制**专业硕士研究生结合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专业实习和实践计划安排，一般应在**入学后第四学期开学前**完成选题论证工作（**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仅限工程硕士**）。学院办公室应于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研究生选题报告审查备案。**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工作时间从选题论证到提交评阅应不少于十个月**。已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但以另一种形式申请学位的，原则上应在提交评阅前进行相应论证。

（2）**二年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第三学期中期（十一月底前）**完成开题论证工作；学院办公室应于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研究生选题报告审查备案。**学位论文工作时间从选题论证到提交评阅应不少于四个月。**

**（五）常见问题解答与说明**

**1.硕士研究生开题申请页面“论证会时间”置灰无法操作**

为规范开题申请时间，系统设置了申请时间不得晚于论证会时间，研究生需在参加论证会前完成申请。硕士研究生论证会时间由院办维护，不需要本人操作；博士研究生论证会时间由本人维护。

**2.修改题目**

修改题目但不更换选题的，不需要重新组织论证，研究生提交终版开题材料时，页面更新题目，导师审核通过即可，不要申请修改题目。此后需修改题目的，进行题目修改申请，具体操作详见：<https://grs.cup.edu.cn/xw04/89884.jhtml>

需要更换选题的，须重新组织论证，院办审核结果“暂缓通过”，研究生重新系统申请。

**3.修改开题申请信息或选题报告**

已提交开题申请并完成开题申请审批的，如需修改开题申请信息或选题报告，在文档内修改后上传终版开题材料。

**四、选题论证会**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会或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会由各学院或学科负责组织。参加论证会的专家名单，须经学院主管研究生教学副院长批准。

研究生参加选题论证会前应至少提前3天将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实践成果申请学位可行性论证报告发论证会专家审阅。

**（一）博士研究生**

选题论证会应至少聘请五名相关专业领域的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论证专家组，设组长一人，主持论证会。其中博士研究生导师不少于三名（含博士研究生本人导师）。若选题为交叉学科，可适当增加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其中，工程博士选题论证会至少有一名来自校外行业企业的专家。若选题为交叉学科，可适当增加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

**（二）硕士研究生**

**1.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论证会应至少聘请五名相关学科专业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论证专家组，设组长一人，主持论证会。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三名（含硕士研究生本人导师），若选题为交叉学科，可适当增加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

**2.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选题论证会一般在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进行（非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由各院与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协商后组织实施并安排相关专业或领域的校内导师参加。

（2）选题论证会应至少聘请五名相关专业领域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论证专家组，设组长一人，主持论证会。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三名（含研究生本人导师），至少有一名来自校外行业企业的专家。若选题为交叉学科，可适当增加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

**（三）论证会应公开举行。论证会程序一般如下：**

1.主持人介绍论证专家，宣布论证会程序。

2.博士研究生陈述报告主要内容(30-40分钟)；硕士研究生陈述报告主要内容(15-20分钟)。

3.论证专家向研究生提问，研究生回答问题。

4.论证专家和研究生讨论选题报告。

5.研究生与列席人员暂时回避，论证专家讨论报告，并在论证会专家评议书上签署意见。

6.研究生与列席人员复会，论证专家组组长当场向参加会议的全体人员宣读专家组对论证会的评价意见。

在选题论证会上，导师对研究生的报告可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但不能代替研究生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

**（四）选题论证结论及其使用**

1. 专家在论证会专家评议书中评价打分；在“同意开题”和“不同意开题”中选择一项形成专家论证结论。评价打分小于60分为不合格，选题论证结论为“不同意开题”。
2. 得分为专家组打分的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1位）；专家中如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同意开题”，且得分不小于60分，则通过；否则为不通过，须修改后重新论证。
3. 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意见（修订）》（中石大京学〔2024〕57号）文件要求，研究生开题成绩是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的重要依据之一，各学院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管理，保证评价公平公正，细化落实研究生、导师、专家、学院（研究院）各方主体责任。学院应合理设置各类研究生开题环节得分的优秀率及其在研究生综合测评成绩的占比，**建议研究生选题论证会每位专家将优秀率控制在30%。**

4.选题论证通过后若要更换选题的，须重新组织选题论证会，时间以重新论证的时间为准。如更换选题，但未重新组织论证，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不能参加评阅。

**（五）研究生开题材料存档及成绩录入**

研究生通过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提交终版开题材料，导师审核、学院审查通过后（可选择归档标记），学院院办录入开题成绩及结果（可批量导入）。开题结果未通过的，无法进行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评阅，严重影响学业进程！

**五、学术规范专题教育**

（一）开题前，导师要与研究生进行一次科学道德和学风教育专项谈话，对研究生坚守科学精神和学术道德提出严肃、明确的要求。

（二）在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研究阶段，导师要对研究生进行学术规范专题教育，组织开展“研究生学术规范”等学习教育活动。

（三）相关学习材料请见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风建设专题网站<http://www.cup.edu.cn/xuefeng/gzzd/schoolwj/84296.htm>

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

2025年10月28日